

证券代码：839316 证券简称：长城网科 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7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嘉达研发大楼 A 座六楼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徽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0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郭涛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舒畅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，也不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征求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拟决定提名刘徽先生、朱伟昕女士、郭涛先生、李劲先生、徐朝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。关于董事任职的条件，公司董事会拟向

股东大会提名上述候选人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出席会议的股东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1）选举刘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：同意股数 41,425,049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（2）选举朱伟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：同意股数 41,425,049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（3）选举郭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：同意股数 41,425,049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（4）选举李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：同意股数 41,425,049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（5）选举徐朝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：同意股数 41,425,049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征求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拟决定提名尹双女士、代作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和能力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。关于监事任职的条件，公司监事会拟向

股东大会提名上述候选人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出席会议的股东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1）选举尹双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：同意股数 41,425,049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（2）选举代作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：同意股数 41,425,049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25,0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曾苏庆、肖悦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、《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刘徽	董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27 日	2024 年年度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朱伟昕	董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27 日	2024 年年度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郭涛	董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27 日	2024 年年度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李劲	董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27 日	2024 年年度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徐朝汉	董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27 日	2024 年年度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尹双	监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27 日	2024 年年度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代作江	监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27 日	2024 年年度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中银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8 日